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0-15

#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总股本 6,129,077,2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菱钢铁	股票代码	0009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桂情	刘笑非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主楼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主楼	
传真	0731-89952704	0731-89952704	
电话	0731-89952719	0731-89952811	
电子信箱	luogq@chinavalin.com	lxf1st@163.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钢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分别在湖南省湘潭、娄底、衡阳、广东省阳江市设有生产基地，拥有炼焦、烧结、炼铁、炼钢、轧材、钢铁深加工等全流程的技术装备，主体装备、生产工艺行业领先。公司坚持“做精做强、区域领先”的战略，持续完善精益生产、销研产一体化、营销服务的“三大战略支撑体系”，坚持“深耕行业、区域主导、领先半步”的研发与营销策略，立足细分市场，瞄准标志性工程和标杆客户，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满意的钢铁产品，产品涵盖宽厚板、热轧薄板、线棒材和无缝钢管四大系列近万个品种规格，远销东南亚、欧洲、南美洲、中东等全球主要区域。其中，宽厚板已经形成造船板、锅炉压力容器板、桥梁及高建板、管线钢、耐磨钢、海洋平台用钢六大系列；冷轧薄板系列产品已成功开发出管线钢、工程机械用钢、冷轧深冲用钢、镀锌板、汽车用钢等系列“双高”产品；无缝钢管产品覆盖大、中、小全

组距。公司以优异的产品、稳定的质量、超预期的服务，在能源与油气、造船和海工、机械和桥梁、汽车等细分领域建立了领先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需要采购的原燃料主要有铁矿石、煤、焦炭等。其中，铁矿石主要依靠进口，主要来自澳大利亚、巴西、南非；焦煤主要在国内采购，少量进口。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在国内市场，部分出口。其中，品种钢以直销为主，普通材以经销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 （二）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钢铁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近三年来，受益于国家强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击地条钢、化解过剩产能、严格环保执法等措施的落实，市场秩序更加公平有序，企业效益持续改善，钢铁行业运行取得了多年未有的平稳态势。2018年全行业盈利达到高峰；2019年行业供给大幅增加，钢价下行，矿价高位震荡，盈利水平同比下滑，但总体而言，钢铁行业仍保持了平稳运行。

十九大报告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我国钢铁工业正处在由大到强转变的关键时期，要大力提升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更好地满足国家、人民和社会对钢铁产品质量、寿命、安全、环保、实用性的更高要求。2019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再次明确提出“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为钢铁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因此现阶段的钢铁企业必须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提高全要素生产率。

公司是中国南方精品钢材生产基地，属于全国十大钢铁企业之一，是全球最大的单体宽厚板生产企业，国内第二的专业化无缝钢管供应商，全球技术最先进的汽车板生产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形成了板管棒线兼有、普特结合、专业化分工生产格局，主体产线及技术装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在细分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2019年，公司启动三年高质量发展规划，通过质量变革，推进“华菱制造”迈向产业链中高端；通过效率变革，促进公司核心竞争力跃上新台阶；通过动力变革，增强公司高质量发展软实力，实现了公司三年高质量发展良好开局。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1,073.22亿元，实现利润总额77.80亿元，位居钢铁行业前列。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07,115,634,136.30	91,178,778,280.93	101,204,325,560.13	5.84%	76,565,630,362.55	84,307,352,04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91,403,125.89	6,780,032,206.70	7,377,847,681.74	-40.48%	4,120,753,446.68	4,494,922,56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61,835,579.69	6,763,621,455.68	6,763,621,455.68	-38.47%	4,093,543,219.76	4,093,543,21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70,601,211.89	14,401,698,596.68	16,346,668,935.92	-34.11%	4,382,986,382.70	5,028,339,615.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01	1.6059	1.7475	-40.48%	0.9760	1.06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01	1.6059	1.7475	-40.48%	0.9760	1.06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3%	48.66%	45.59%	降低 24.66 个百分点	49.69%	42.7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82,928,316,728.44	75,235,455,001.36	83,119,083,997.97	-0.23%	76,124,999,012.71	84,964,273,39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8,219,963,724.85	17,532,619,711.05	19,792,053,951.93	42.58%	10,673,037,288.78	12,764,767,045.78
-------------------	-------------------	-------------------	-------------------	--------	-------------------	-------------------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156,978,394.35	27,470,365,298.26	27,355,627,702.00	26,132,662,74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7,914,358.04	1,261,803,346.65	1,028,534,102.22	913,151,31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2,079,358.04	1,202,178,057.82	963,030,581.79	894,547,58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037,516.63	959,825,953.92	3,568,227,828.51	6,651,584,946.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华菱湘钢收购阳春新钢股权，华菱涟钢收购华菱节能股权，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此对分季度的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与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财务数据存在一定差异。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8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8,8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sup>1</sup>	国有法人	32.56%	1,374,722,945				
华菱集团—华泰联合—华菱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sup>2</sup>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82%	710,000,000		质押	710,000,000	
华菱集团—华泰联合证券—华菱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1%	490,000,000		质押	49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2%	131,615,46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0.85%	35,911,281				

<sup>1</sup>说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的新股已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在深交所上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华菱集团及其控制的华菱 EB 担保账户持有公司 48.64% 股份，华菱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涟钢集团持有公司 12.06% 股份。

<sup>2</sup> 华菱集团因发行可转债业务担保需要，质押了部分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12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质押办理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4）》、《关于控股股东质押所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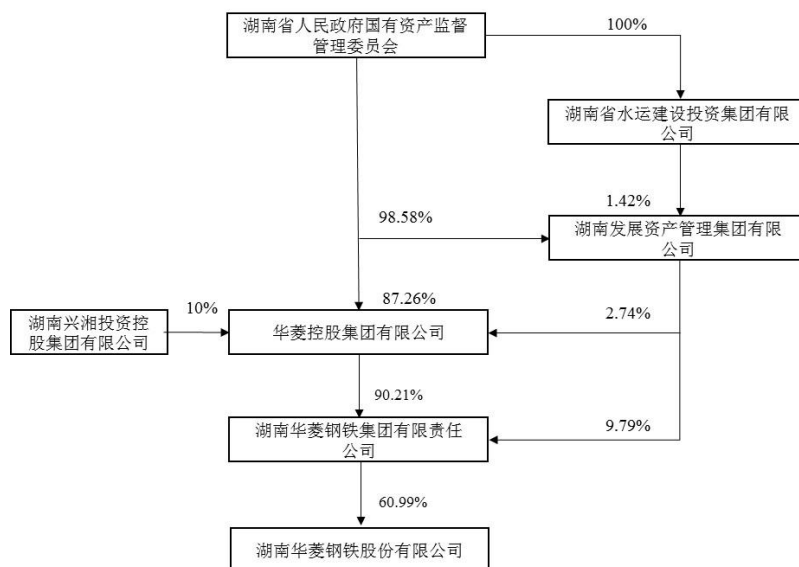
四川郎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32,224,80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二组合	其他	0.47%	19,932,7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9%	16,617,716		
蒲曙光	境内自然人	0.33%	13,819,95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其他	0.31%	13,042,4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菱集团因开展可交债业务，另通过“华菱集团—华泰联合—华菱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710,000,000 股、49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82%、11.61%。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宏观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钢铁行业下游需求维持稳健格局。但由于钢铁新增产能释放加快，上游原材料特别是铁矿石价格持续上涨，钢材价格震荡下跌，钢企利润整体出现下滑。公司克服钢材价格下跌和原燃料价格高企的“双重”压力，保持战略定力，聚焦精益生产和结构调整，持续降本增效，深化内部改革，生产经营仍保持了平稳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钢材产量2,288万吨、销量2,318万吨，分别同比增长6.32%、7.4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总收入1,073.22亿元，同比增长5.84%；实现利润总额77.80亿元，同比下降26.57%。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0.78%，较2018年末降低4.34个百分点。全年主要工作如下：

##### （一）精益生产体系稳定高效

公司以持续构建精益生产体系为主线、高炉稳定运行为中心、系统挖潜增效为抓手，全年生产高效稳定运行。铁、钢、材产量全面破年产纪录，粗钢首次跃上2,400万吨新台阶。其中，湘钢区域、涟钢区域、衡钢区域钢产量较上年分别增长3.5%、8.7%、5.7%，VAMA实现季度达产；持续对标挖潜降成本，喷煤比、高炉利用系数、铁水单耗等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同比进步明显；安全领域实现在岗职工“零工亡”，被授予“湖南省安全生产工作良好单位”；环保指标进一步改善，华菱湘钢工业旅游和“生态园林式工厂”获广泛赞誉，华菱涟钢获湖南省“绿色工厂”称号，城企融合呈现新面貌。

##### （二）加大研发投入，品种结构调整成效显著

公司加强科技创新和研发投入，全年共获得各项技术专利76项，牵头制定、参与行业标准修订21项，荣获多个国家级、省部级科技奖项；同时，强化以IPD为基础的销研产一体化攻关体系建设，拓展高端细分市场，品种结构进一步向中高端提升。2019年实现重点品种钢销量882万吨，同比增长10.25%，品种钢占比由2018年的42%提高到45%。其中，华菱湘钢成功开发了144mm超厚水电钢、高等级耐候桥梁钢、4800mm超宽车厢用耐磨钢、汽车凸轮轴用钢等新品种，2019年中厚板销量位居全国首位；华菱涟钢热处理产品快速放量，取向硅钢性能和产量稳步提升，耐磨钢系列等6个产品进入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品牌培育推荐产品和品牌培育认定产品公示名单；华菱衡钢高强度高韧性套管攻克“超深、超高压、超高温”三超钻探难题，在“亚洲陆上第一深井”下井成功；汽车板公司专利产品USIBOR1500销量释放，产品技术优势显现。

公司产品还广泛应用于大兴国际机场、国家会议中心、克罗地亚佩列沙茨大桥、陵水17-2项目、俄罗斯亚马尔二期、英国BP石油FPSO项目、巴基斯坦SK水电站、孟加拉单点系泊及双线管道项目、“蓝鲸2号”可燃冰开采项目、巴基斯坦卡拉奇核电项目、塔里木油田项目等国内外重点工程，“华菱制造”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 （三）加强资金风险管理，着力优化负债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精益生产、低库存运营，加强营运资金管理；严格控制资本性支出和新开工项目，将投资重点聚焦在提质降耗、节能减排等项目上。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2019年度财务费用为9.42亿元，同比降低43.87%。

##### （四）深化内部改革，企业运营效率不断提升

公司持续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加大智能制造和信息化改造力度，提升企业运营效率。截止2019年末，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劳动生产率分别达到1,204吨/年、1,200吨/年，进入行业先进水平。同时，信息化建设和智能制造取得阶段性成果，其中，华菱湘钢ERP升级改造顺利完成、5G+智慧天车项目应用效果良好，华菱涟钢云数据中心通过验收，“智慧衡钢”项目上线，企业内部管理与运行效率明显提升。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长材	36,496,768,027.97	4,565,400,701.42	12.51%	13.49%	-28.23%	下降 7.27 个百分点
板材	46,665,979,270.26	7,000,428,323.62	15.00%	-1.79%	-21.23%	下降 3.70 个百分点
钢管	10,052,767,980.09	1,785,194,004.24	17.76%	7.63%	15.07%	提升 1.15 个百分点
其他钢材	8,645,100,686.81	985,016,018.91	11.39%	16.30%	-20.40%	下降 5.25 个百分点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金额较上期同比减少40.48%，主要原因详见本摘要“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部分描述。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均为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1、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3、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三、（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部分之描述。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二、2（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部分之描述。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志强

2020 年 3 月 18 日